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GSJXJZC-2020-011

项目名称：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项目

委托单位：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代理机构：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

特别提示：

请各参与项目的供应商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严格按规定的交易程序完成各阶段的投标工作，及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陇西县公共资源平台交易网》上查看关于该项目相关信息，认真配合完成本次招标工作。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各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方式、金额及开户行、账号递交，对于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问题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另行答复和解释。

2、本项目招标文件已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各组成部分的制作（含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和业绩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所需表格的填写、投标文件的密封、投标文件的递交的递交做出了清晰明确的阐述和规定。除招标文件中有明显前后矛盾或错误的地方外，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制作、密封或递交的相关问题不再予以另行答复和解释。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4
一、总　则……7
二、招标文件……8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9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14
五、开标与评标……15
六、定标……18
七、授予合同……19
八、废标规定……20
九、投标人的严重违法行为……21
十、资格审查方式……21
十一、质疑和投诉依据……21
十二、其他……22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23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31
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52
第六章 评标组织、原则及方法……54

第一章招标公告

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受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对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招标编号： GSJXJZC-2020-011

二、招标内容：

2.1、采购预算为：壹佰贰拾叁万元整（￥1230000.00 元）

2.2、最高限价：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元）

2.3、项目概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十九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实施甘肃省委《关于构建生态产业体系推动绿色发展崛起的决定》，认真落实新时代发展新理念，按照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新要求，适应当前陇西发展的实际需求，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陇西，对陇西经济开发区进行整体优化提升，切实解决当前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特此修编《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编制要求：《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开发区改革和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甘政办发〔2017〕157 号）提出进一步促进全省开发区深化改革、创新机制，加快转型发展。

一 、优化开发区形态和布局，优化开发区功能定位，明确开发区发展方向，促进各区域开发区协调发展。

二 、加快开发区转型升级，推进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加快优化开发区产业结构，促进开发区开放型经济发展，推动开发区实现绿色发展，提升开发区基础设施水平。

三 、全面深化开发区体制改革，完善开发区管理体制，促进开发区整合优化发展，提高开发区行政管理效能，做好开发区投资促进工作，推进开发区建设和运营模式创新。

四 、完善开发区土地利用机制，优化开发区土地利用政策，严格开发区土地利用管理。

五 、完善开发区管理制度，加强开发区发展的规划指导，规范开发区设立、扩区和升级管理，强化开发区环境、资源、安全监管等。

编制范围：陇西县经济开发区约 30KM^{2}的规划修编。

服务周期：自招标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

项目地点：陇西县。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

书或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投标人提供的资质证书若未在有效期内，须额外提供资质颁发单位发布的有效支撑文件进行情况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人须具备相关领域类似项目规划编制经历，须提供 2015 年 1 月-至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业主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时间以文件签署时间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

（5）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复印件加盖公章）。

（6）企业被有关部门责令停业、企业财产被查封和冻结或者处于破产状态的，不允许参加本项目；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截图彩页装入文件并加盖公章。（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至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供应商须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和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装入文件）。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0 年 2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7 日,每日 00:00-23:59:59。

2、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网上获取：已注册为会员的供应商可登陆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lxjypt.cn）在线获得。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3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0 年 3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楼第一开标室（陇西县维佳国际广场 2 号楼 4

楼）。

六、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保证金帐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10000.00 元整（大写：壹万元整）

账户名称：甘肃维佳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陇西农商银行双创园分理处

账 号：180180122000000180

行 号：314829300397

递交须知：

（一）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

（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内只填写本笔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登记号，登记号可登陆交易系统自行查询，登记号格式为：8位数字登记号。（例如：00000181，中间不留空格）。

（四）因登记号不填或错填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办理保证金业务不熟的，请在开标前及时致电 0932-6665555 咨询，采取补救措施。

七、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 购 人：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 系 人：石磊

联系电话：15393210236

招标代理公司：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陇西县巩昌镇龙熙臻品 18 号楼三单元 502 室

邮　　编：748100

联 系 人：赵娟娟

电　　话： 15393231180

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17 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使用单位)	采 购 人：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 系 人：石磊 联系电话：15393210236
2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陇西县巩昌镇龙熙臻品 18 号楼三单元 502 室 联 系 人：赵娟娟 电话：0932-6622858　15393231180
3	项目名称	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项目
4	招标文件编号	GSJXJZC-2020-011
5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8	服务周期	自招标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
9	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10	分包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标前答疑会	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的，另行通知。
13	踏勘现场	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的，另行通知。
14	投标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起的 7 个工作日内。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共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3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18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60 天
19	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帐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10000 元整（大写：壹万元整） 账户名称：甘肃维佳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陇西农商银行双创园分理处 账 号：180180122000000180 行 号：314829300397 递交须知： （一）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 （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内只填写本笔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登记号，登记号可登陆交易系统自行查询，登记号格式为：8 位数字报名登记号。（例如：00000181，中间不留空格）。 （四）因登记号不填或错填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办理保证金业务不熟的，请在开标前及时致电 0932-6665555 咨询，采取补救措施 。

20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投标文件份数：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2 份（U 盘 2 份，须包含完整的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为加盖了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的 PDF 格式并且在 PDF 阅读软件下可正常查看，同时需储存 word 格式一份）。为方便唱标，供应商需提供经签字盖章的“开标一览表”1 份。以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信封分别单独密封提交，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还须同时递交法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否则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21	封套标注	封套上应标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采购人名称、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开封。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 3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楼第一开标室 （陇西县维佳国际广场 2 号楼 4 楼）。
23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方支付。具体参考国家有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24	最高投标限价 或其计算方法	**招标人设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元)**
25	原件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原件的，投标单位须提交原件备查；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即视为原件。 2、投标人提供的资质证书若未在有效期内，须额外提供资质颁发单位发布的有效支撑文件进行情况说明。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定义

1.1 “采购人”系指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单位、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4 “中标人”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5“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向投标人提供的一切货物、手册及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1.6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7 “买方”系指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8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中标厂商。

2、合格的投标人

2.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3 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投标人提供的资质证书若未在有效期内，须额外提供资质颁发单位发布的有效支撑文件进行情况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4 投标人须具备相关领域类似项目规划编制经历，须提供 2015 年 1 月-至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业主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时间以文件签署时间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

2.5 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复印件加盖公章）。

2.6 企业被有关部门责令停业、企业财产被查封和冻结或者处于破产状态的，不允许参加本项目；

2.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8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截图彩页装入文件并加盖公章。（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至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9 供应商须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和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装入文件）。

3、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3)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4) 投标函格式

(5) 资格证明文件

(6) 投标报价表

(7) 技术规格书

(8) 评标组织、原则及办法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将承担其风险。

5、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中相关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和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投标人自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起的 7 个工作日内可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6.2 在投标截止期前十五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6.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邮件和传真，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邮件、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6.4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通知每一个投标人。

6.5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同时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和《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

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3 无论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8、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投标人提供的资质证书若未在有效期内，须额外提供资质颁发单位发布的有效支撑文件进行情况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人须具备相关领域类似项目规划编制经历，须提供 2015 年 1 月-至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业主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时间以文件签署时间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

（5）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复印件加盖公章）。

（6）企业被有关部门责令停业、企业财产被查封和冻结或者处于破产状态的，不允许参加本项目；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截图彩页装入文件并加盖公章。（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至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供应商须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和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装入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1) 投标函

(2) 报价表

(3) 分项报价表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

(7)商务规格偏离表

(8)供应商近五年（2015 年 1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9)项目组关键人员表

(10)技术规格偏离表

(11)技术说明文件

(12)服务承诺书

(13)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14)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15)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16)供应商简介

(17)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9、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 8 条款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8 条款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封皮采用软质纸。

10、投标报价

10.1 根据《技术规格书》规定的供货和责任范围，投标人应对全部服务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全部服务合同项下卖方提供技术、设计、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

行支付。

10.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合同和技术责任进行报价。如投标人做出偏离，应在《商务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中列出（如未逐条如实填写的，将按负偏离进行扣分），并提供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

10.3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分开填报：

10.4 投标人按照上述第 10.3 条要求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专家组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投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0.5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1、投标货币

11.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知识产权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5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最终用户应拥有合法的使用许可证。

14、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5、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必须按规定时间及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16.3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电汇

16.4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6.5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规定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投标函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8、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须分别制作装订，并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标明“电子版”；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投标文件须统一胶装。

18.2 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U 盘 2 份）制作，文件须为 PDF 格式一份（PDF 须加盖电子印章或公章），word 一份，与纸质版完全一致。

18.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 电话、传真、快递、电子邮件投标概不接受。

18.5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

18.6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8.7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需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在一个封套内，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信封”字样。在封口处加盖“密封”印章后单独提交。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信封单独密封提交，并加盖“密封”印章。

19.3 外层封套均应满足以下要求：

（1）项目名称

（2）招标文件编号

（3）采购人名称

（4）投标日期。

清楚标明“在　年　月　日　　时（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的字样。

19.4 封套应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便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9.5 如果信封未按照第 19.3 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并加盖印章，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0、投标截止日期

20.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20.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9 条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2.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2.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3、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参加。

23.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3.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请投标人代表或现场监督人员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折扣声明

（如果有）、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3.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5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议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有误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3.7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第 23.3 条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4、评标委员会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24.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

24.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的程序和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24.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5、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其他人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6、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

26.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定内容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26.3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投标人的权力或投标人的义务。

26.4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以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述的金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及投标报价。

26.5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6.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7 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在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2)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 投标人及其制造商与招标人、招标机构有利害关系的；

(5) 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辨认不清或者产生歧义的，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6)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7)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8)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9)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0)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商务条款的。在技术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①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②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③投标人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没有技术资料支持的。

26.8 专家组只对在初审中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的详细商务和技术综合评价打分。

27、投标文件的澄清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答疑，有关澄清或答疑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投标报价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28、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8.1 评标委员会将以招标文件载明的商务、技术评审因素对通过资格审查、初步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28.2 评审工作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根据商务、技术、价格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推荐中标人，依此类推。但不保证最低投标价中标。

六、定标

31.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汇总后得分最高的前三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2. 定标程序

32.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32.2 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

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和《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七、授予合同

33、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且在其所投包中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按照有关规定有权对“技术规格书”中规定的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

35、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6、中标通知书

36.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立即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日期（或传真日期）即为中标接受日。

36.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6.3 在中标人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招标代理机构将迅速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并按照第 16 条规定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6.4 采购人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37、签订合同

37.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天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或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可以接受的其他提交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7.2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全部送代理机构审核，由代理机构向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38、履约保证金

38.1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 3 日内向采购人交付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期满退回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采用下述方式之一提交：电汇

3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8.1 或 38.2 条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授予的中标人依次顺延或重新招标。

39、合同文件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1) 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2) 投标人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3) 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4) 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40、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40.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40.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40.3 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八、 废标规定

4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废标后，代理机构应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九、投标人的严重违法行为

42、投标人违法行为规定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十、资格审查方式

44、资格后审

根据财政部 87 号令相关要求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出具审查报告；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 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 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十一、质疑和投诉依据

45、质疑投诉相关规定

45.1 对本项目中标结果存在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公示期内采用书面形式列举具体理由，同时提交有效证据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5.2 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

“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招标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45.3 无论是质疑或被质疑,供应商均须主动配合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寻找相关证据，并承诺同意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对于招标代理机构要求补充的证据材料，供应商不能无故推脱或者不予配合，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暂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

十二、其他

46、招标代理服务费

46.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46.2 由中标单位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的标准，按中标金额的1.5%向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6.3 报价不含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中标后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

填 表 说 明

一、咨询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为另一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等所订立的合同。

二、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 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三、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包括当事人各方情报和资料保密义务的内容、期限和泄漏技术秘密应承担的责任。

四、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SJXJZC-2020-011）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基本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十九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实施甘肃省委《关于构建生态产业体系推动绿色发展崛起的决定》，培育发展十大生态产业，坚定走好绿色发展崛起之路。主动对接“一带一路”和新一轮“西部大开发”赋予甘肃的新形势和新需求，认真落实新时代发展新理念，按照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新要求，适应当前陇西发展的实际需求，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陇西，对陇西经济开发区进行整体优化提升，切实解决当前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特此修编《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二、规划编制时限：自招标合同签订之日起40个日历天。

三、规划编制范围：陇西县经济开发区约30KM^{2}的规划修编。

四、规划编制内容及审查要求：

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参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开发区改革和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甘政办发〔2017〕157号）提出进一步促进全省开发区深化改革、创新机制，加快转型发展的要求，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要求，按时提交有关报告，配合甲方完成本项目的专家委员会技术评审，并通过陇西县规委会审议。

（一）优化开发区形态和布局，优化开发区功能定位，明确开发区发展方向，促进各区域开发区协调发展。

（二）加快开发区转型升级，推进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加快优化开发区产业结构，促进开发区开放型经济发展，推动开发区实现绿色发展，提升开发区基础设施水平。

（三）全面深化开发区体制改革，完善开发区管理体制，促进开发区整合优化发

展，提高开发区行政管理效能，做好开发区投资促进工作，推进开发区建设和运营模式创新。

（四）完善开发区土地利用机制，优化开发区土地利用政策，严格开发区土地利用管理。

（五）完善开发区管理制度，加强开发区发展的规划指导，规范开发区设立、扩区和升级管理，强化开发区环境、资源、安全监管等。

五、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本项目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整（小写：）。

1、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本项目服务费用包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包含人工劳务、利润、风险、税金、招标代理服务及规划方案技术审查（专家评审费用）等的一切费用。

2、服务费支付方式：

（1）项目启动后（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 50%合同款，计：元整（￥：元），作为定金（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2）待规划方案编制完成通过评审，支付 30%合同款，计：元整（￥：元）；

（3）最终完成规划编制提交成果支付 20%合同款，计：元整（￥：元）。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七、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拾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肆 份，乙方 肆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壹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附件

1、项目招标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投标文件

4、中标通知书

5、其他

（以下无正文）

<table>
<tr><td rowspan="9">委托人甲方</td><td>名称</td><td colspan="3">（签章）</td><td rowspan="9">单位公章

年 月 日</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 colspan="3">（签章）</td></tr>
<tr><td>委托代理人</td><td colspan="3">（签章）</td></tr>
<tr><td>联系（经办）人</td><td colspan="3">（签章）</td></tr>
<tr><td>住 所
（通讯地址）</td><td></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电 话</td><td></td><td>传真</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td></tr>
<tr><td>银行帐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9">受托人乙方</td><td>名称</td><td colspan="3">（签章）</td><td rowspan="9">单位公章

年 月 日</td></tr>
<tr><td>法人代表人</td><td colspan="3">（签章）</td></tr>
<tr><td>委托代理人</td><td colspan="3">（签章）</td></tr>
<tr><td>联系（经办）人</td><td colspan="3">（签章）</td></tr>
<tr><td>住 所
（通讯地址）</td><td></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电 话</td><td></td><td>传真</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td></tr>
<tr><td>银行帐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GSJXJZC—2020—011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投标内容：（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一、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招标编号为：____的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_____作为投标者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项目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开标信封一份，电子文本（U 盘两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1) 投标函

(2) 报价表

(3) 分项报价表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

(7)商务规格偏离表

(8)供应商近五年（2015 年 1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9)项目组关键人员表

(10)技术规格偏离表

(11)技术说明文件

(12)服务承诺书

(13)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14)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15)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16)供应商简介

(17)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__的项目投标；

（二）全部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为：_____万元_____（大写：_____）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 6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九）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十）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二、报价表

开 标 一览 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内容	报　价 （元）	服务周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备　注
规划编制费				
其　他				
总　价				
投标报价合计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			
设计周期合计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日历天			

注：

1、投标报价自开标之日起天内有效；

2、如果本表其它信息与投标文件其它表中所载信息有出入，以本表为准。

3、此开标信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密封单独提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格式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分 项 名 称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备　注
合计：　大写：　　（小写：　　）			

注：

1、分项与总项的报价须一致。

2、总计价应等于“投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年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国徽面	人像面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人像面

格式六、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

_____：

我单位已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了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投标保证金元（小写：元）（下附收据复印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严格按照程序履行投标保证金退付手续。我单位开户行和基本账户如下：

开户行：_____

基本账户：_____

开户行号：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

格式七、商务规格偏离表

〔说明〕供应商应根据其提供的服务，对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八、供应商近五年（2015 年 1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业 绩 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及电话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日期

注：表中所列业绩,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盖公章。否则将视为无效。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九、项目组关键人员表

请投标人列出参与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各专业主要负责人等主要人员清单。格式如下：

序号	职责/岗位	姓 名	职 称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技术规格偏离表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根据“技术参数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偏　离	备 注

注：请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要求内容逐条响应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技术说明文件（格式自拟，须包含以下内容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1、根据相关研究报告等基础资料，提出本项目研究规划编制报告及评审初步的方案设想。

2、项目执行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如何保证质量和进度完成本项目评估及评审，需要甲方提供哪些重要的基础条件和进行如何的配合，提出建设性建议。

3、请投标人对需要进行的技术审查工作及重要会议进行描述。列出需要进行的技术审查工作和需要召开的重要会议议题、会议要达到的目的、召开地点、召开时间、主办单位、参加人员等。

4、请投标人列出需要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清单及时间要求。

5、评标办法中须列明的技术文件。

格式十二、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1、投标人在此明确无误地知道工作范围和内容以及应承担的职责。投标人保证组织有丰富工程业绩和经验的项目团队、利用先进的技术装备、采用有效的项目管理措施为甲方提供服务。投标人郑重承诺:

2、已完全了解所需提供的工作范围、服务内容以及性质；

3、保证为本项目派遣合格的及满足本合同工作需要的人力资源；

4、保证实现合同中的质量标准、技术指标；

5、保证按投标人要求的进度完成；

6、保证提供用户满意的服务；

7、保证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管理；

8、保证在项目执行中，利用先进的 IT、网络和通讯系统，与甲方建立通畅的沟通渠道，使甲方对项目全过程的监督、指导和决策能及时贯彻。

9、保证高质量地完成所承担的工作，按照项目建设管理总则、质量保证体系文件和甲方的要求，建立以项目负责人负责制的项目组，通过对项目进度、合同、文件、质量等控制，达到本项目的工作目标；

10、保证严格遵守和执行合同。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二十二条规定，本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发生过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一）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四、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五、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服务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六、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甘肃金鑫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承诺，若出现特别情况，同意你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别情况包括牵涉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成交）投标供应商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七、供应商简介

（自拟）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2、供应商觉得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第五章技术规格书

一、服务总说明

1、投标人应就其所提供的服务提供总体性说明。

2、投标人应提供足够的信息以使买方能确定其所提供的服务符合要求。

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项目

一、总体要求

（一）项目概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十九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实施甘肃省委《关于构建生态产业体系推动绿色发展崛起的决定》，认真落实新时代发展新理念，按照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新要求，适应当前陇西发展的实际需求，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陇西，对陇西经济开发区进行整体优化提升，切实解决当前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特此修编《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二）编制范围：陇西县经济开发区约 40KM^{2}的规划修编。

（三）编制时限：自招标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个日历天。

（四）编制要求：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参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开发区改革和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甘政办发〔2017〕157 号）提出进一步促进全省开发区深化改革、创新机制，加快转型发展的要求，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要求，按时提交有关报告，配合甲方完成本项目的专家委员会技术评审，并通过陇西县规委会审议。

一 、优化开发区形态和布局，优化开发区功能定位，明确开发区发展方向，促进各区域开发区协调发展。

二 、加快开发区转型升级，推进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加快优化开发区产业结构，促进开发区开放型经济发展，推动开发区实现绿色发展，提升开发区基础设施水平。

三 、全面深化开发区体制改革，完善开发区管理体制，促进开发区整合优化发展，提高开发区行政管理效能，做好开发区投资促进工作，推进开发区建设和运营模式创新

四 、完善开发区土地利用机制，优化开发区土地利用政策，严格开发区土地利用管理。

五 、完善开发区管理制度，加强开发区发展的规划指导，规范开发区设立、扩区和升级管理，强化开发区环境、资源、安全监管等。

第六章评标组织、原则及方法

一、评标组织

1、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评标综合组：由招标代理机构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接收投标文件、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做好投标和开标会议记录；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分发投标文件、投标资料等；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3、评标监督组：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 文件的规定，对开标评标整个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规、 违纪行为的产生。

二、评标原则

1、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一视同仁、 公平对待。

2、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 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4、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投标文件进行，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6、对投标文件采取综合评分的方法，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质量、价格、服务周期以及投标人的售后服务、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7、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透露对 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8、投标人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9、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10、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11、投标人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 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设备的长远售后服务。

三、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第五条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大中型企业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的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给予联合体 3%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复印件，投标时原件必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中小企业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见附件）。

根据《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的规定， 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环 境标志产品，环境清单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三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投标时原件必查）。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复印件，投标时原件必查）。

<table>
<tr><th>评分因素</th><th>分值</th><th colspan="2">评分标准</th></tr>
<tr><td>价格部分</td><td>15 分</td><td colspan="2">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5%×100。</td></tr>
<tr><td rowspan="3">商务部分</td><td rowspan="3">49 分</td><td>投标人业绩 17 分</td><td>1.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近 5 年（2015 年 1 月 1 日）承担类似业绩每有一个业绩得 2 分，本项目最多得 10 分；（所有业绩均限投标人自己实施的，且须提供业绩对应合同或协议复印件盖公章）。

2. 近 5 年来（2015 年 1 月 1 日）投标人业绩，获得过国家级奖项的，每有一个得 3 分，最多得 3 分；获得省级奖项的，每有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盖公章，同一案例只计分一次，按最高奖项计分，案例不重复得分）。</td></tr>
<tr><td>项目负责人 12 分</td><td>1.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拥有高级工程师证书得 2 分，具有教授级（正）高级工程师证书得 4 分，同时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证加 2 分，本项最高分得 6 分（提供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盖公章；提供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盖公章，缴纳单位须与投标人一致；上述材料须同时提供，缺一项不得分。）。

2.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主持参与城市规划或研究项目，获国家级奖励的得 3 分、获省级奖励的得 2 分、市级奖励得 1 分，以上可同时得分，最高得 6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盖公章）。</td></tr>
<tr><td>项目团队 20 分</td><td>项目成员具有城乡规划、市政、道路交通、园林景观、经济等专业类中级职称，每有一人得 1 分，高级职称每有一人得 2 分，同时具有国家注册城市（城乡）规划师的加 2 分，本项最高得 20 分（提供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注册证书。以上复印件盖公章）。</td></tr>
</table>

技术部分	36 分	1. 项目的框架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框架方案进行综合评比（12 分） 方案全面，详尽，细致，可行性高，针对性强完全满足要求得满分，每存在一项缺失或缺陷或不具有针对性或不具有可行性，且不利于项目实施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2.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重点和难点分析及对策措施进行综合评比（12 分） 方案全面，详尽，细致，可行性高，针对性强完全满足要求得满分，每存在一项缺失或缺陷或不具有针对性或不具有可行性，且不利于项目实施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3.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根据供应商对规划工作的进度计划（制定本项目的合理工期安排和工作任务完成时限及设计进度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6 分） 安排合理、计划组织满足时限要求，保障措施全面，详尽，细致，可行性高完全满足本项目要求得满分，每存在一项缺失或缺陷或不合理，或不具有可行性，不利于项目实施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4. 质量控制及保障措施：根据供应商的设计质量控制及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比。全面合理，保障得当、措施合理性可行，完全满足要求得满分（6 分） 每存在一项缺失或缺陷或不具有可行性，不利于项目实施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总分		**100 分**

政策性文件：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

中小企业	如属于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至页。
监狱企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至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至 页。

填报要求：

1.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 ____（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注：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2.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3.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